

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公司7层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已于2022年4月15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殿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铁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